



第七十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20 (c)

可持续发展：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不丹、博茨瓦纳、巴西、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智利、科特迪瓦、塞浦路斯、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日本、肯尼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瑙鲁、新西兰、尼加拉瓜、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卢旺达、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新加坡、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泰国、多哥、汤加、图瓦卢、乌拉圭、越南和也门：决议草案

世界海啸日

大会，

回顾第三次联合国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通过并经大会 2015 年 6 月 3 日第 69/283 号决议认可的《仙台宣言》¹ 和《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² 认识到灾害继续破坏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努力，《仙台框架》的优先行动领域之一就是了解灾害风险，加强防灾和减灾，并制定和执行适当的备灾和有效应对措施，

回顾 2015 年 9 月 25 日通过的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³

¹ 第 69/283 号决议，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第 70/1 号决议。



回顾其 2014 年 12 月 19 日第 69/216 号、69/219 号决议和 2014 年 12 月 29 日第 69/245 号决议，以及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2015 年 5 月 29 日第 71/12 号决议，

考虑到 2015 年 5 月 23 日太平洋岛国领导人第七次会议的《领导人宣言》和 2015 年 7 月 4 日第七次湄公河-日本首脑会议通过的《2015 年湄公河-日本合作新东京战略》都提及支持世界海啸日，

重申大会关于宣布国际年的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9 号和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85 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际年和周年纪念的 1980 年 7 月 25 日第 1980/67 号决议，

强调海啸夺去许多人的生命，造成巨大破坏，是许多国家面临的共同挑战，1960 年智利海啸、1976 年菲律宾海啸、1998 年巴布亚新几内亚海啸、1999 年土耳其海啸、2001 年秘鲁海啸、2004 年印度洋沿海国海啸、2009 年萨摩亚和汤加沿海海啸以及 2011 年日本东部海啸就是其见证，

认识到《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所提及的备灾和通过预警系统迅速传播信息、利用传统知识和“重建得更好”的理念对于复原、恢复和重建阶段保护人民生命和预防海啸造成的破坏所具有的重要意义，1854 年 11 月 5 日一名村民牺牲自己的财产点燃稻梗，使海啸信息迅速传播，从而让乡邻得以撤离，然后努力重建一个更好的村庄的“稻村之火”轶事就是例证，

1. 决定将 11 月 5 日定为世界海啸日；
2. 邀请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包括非政府组织和个人在内的民间社会以适当方式并根据国家优先事项纪念世界海啸日，提高公众对海啸风险的认识；
3. 请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秘书处念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0/67 号决议附件的规定，与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合作，为落实世界海啸日提供便利，并强调指出，因执行本决议而产生的所有活动费用应由自愿捐款供资。